

东源县“百千万工程”乡村振兴示范带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 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项目名称	东源县“百千万工程”乡村振兴示范带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1. 业主名称：东源县农业农村局 2. 联系电话：13226766629 3. 联系人：苏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东源县“百千万工程”乡村振兴示范带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具备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名录备案证书一类房屋建筑工程及一类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为东源县“百千万工程”乡村振兴示范带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提供施工图审查服务，并出具相关成果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服务时间：按合同约定时间为准。 2. 服务地点：河源市东源县。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p>3. 服务金额：¥430643.82 元至¥430000.00 元。</p> <p>4. 计价标准：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p>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按合同约定。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对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重新发回整改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以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中约定的违约责任为准。因委托单位系行政机关，相关款项均来源于财政拨款，若委托单位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成交供应商服务款项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因此追究委托单位的法律责任。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

		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本合同实质性内容将与本次采购公告及采购结果内容保持一致。



